

农药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 第 4 部分: 多菌灵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

Application regulation of pesticides in ginseng

Part 4: Application regulation of carbendazim in ginseng

2013 - 12 - 18 发布

2013 - 12 - 31 实施

吉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DB22/T 1975《农药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为系列准则，分为多个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《丙环唑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2部分：《戊唑醇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3部分：《腈菌唑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4部分：《多菌灵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5部分：《福美双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6部分：《氟吗啉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7部分：《吡唑醚菌酯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8部分：《异菌脲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9部分：《咪鲜胺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10部分：《霜脲氰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- 第11部分：《霜霉威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》

.....

本部分为DB22/T 1975的第4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GB/T 1.1-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由吉林省农业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吉林农业大学、吉林省参茸办公室、抚松县参王植保有限责任公司。

本部分的主要起草人：高洁、白庆荣、王雪、陈长卿、许允成、庞佳莹、杨丽娜、姜云、徐怀友、马友德、王春伟、王燕。

农药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 第4部分 多菌灵在人参上的使用准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多菌灵在人参上的使用总则和剂型及含量、防治对象、有效成分用药量、施药方法、每季最多使用次数、安全间隔期、使用时期和残留限量等技术要求。

本部分适用于人参立枯病和苗期锈腐病的防治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

GB/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（所有部分）

NY/T 393 绿色食品农药使用准则

NY/T 1276 农药使用规范 总则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最大残留限量 maximum residue limit (MRL)

在食品或农产品内部或表面法定允许的农药最大浓度，以每千克食品或农产品中农药残留的毫克数表示（mg/kg）。

3.2

安全间隔期 preharvest interval

最后一次施药至作物收货时安全允许间隔的天数。

4 总则

4.1 应严格按照 GB/T 8321、NY/T 393 和 NY/T 1276 给出的准则施药。选用高效、低毒、低残留的农药，严格按照规定的使用浓度和安全间隔期施药；合理混合用药和交替用药，延缓病虫抗性产生，充分发挥农药对人参病虫害的控制效能，控制对人参产品的污染和环境污染。

4.2 与种植抗病品种、加强栽培管理等措施协调使用。

5 技术要求

5.1 多菌灵在人参上的具体使用准则见表1。

表1 多菌灵在人参上的具体使用准则

有效成分 名称	含量及 剂型	防治 对象	有效成份用 药量/(克/公 顷)	制剂用药 量/(克/ 平方米)	施药 方法	每年最 多使用 次数	安全间 隔期 /(d)	使用 时期	最大残留限量/ (MRL) (mg/kg)	
									根(鲜)	根(干)
多菌灵 Carbendazim	50%可湿 性粉剂	锈腐病 立枯病	17500~ 35000	3.5~7.0	土壤 浇灌 处理	1~2	28	播种前或 发病初期	0.10	0.20
注：MRL值参照GB/T 2763中的ADI值，进行毒理学评价后制定。										

5.2 注意事项

- 5.2.1 防治锈腐病和立枯病可以与福美双混合使用，但有效成分用药量，不宜与其代谢物为多菌灵等甲基托布津等同类农药混合使用。
- 5.2.2 药液配置浓度应准确，不重复施药或在短期内重复使用有效成分相同或相近的药剂。
- 5.2.3 不随意扩大药剂的使用范围、提高用药量（或浓度）、改变使用方法或不合理混合用药。